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 一、单位收支总表
- 二、单位收入总表
- 三、单位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十一、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搞好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及其他相关业务。

二、机构设置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内设机构1个，包括：科室4个，分别为综合科、服务管理科、宣传教育科、医务科。

第二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单位收支总表

表 2.单位收入总表

表 3.单位支出总表

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5-1.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表 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7.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 10.项目支出情况表

表 11.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1.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2.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3.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 12-4.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79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43.7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1,434.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228.50	本年支出合计	16,443.77
上年结转结余	215.27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6,443.77	支 出 总 计	16,443.77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表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业收 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 金
	合计	16,443.77	16,228.50	14,794.50								1,434.00	215.27	215.27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6,443.77	16,228.50	14,794.50								1,434.00	215.27	215.27				
170002009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16,443.77	16,228.50	14,794.50								1,434.00	215.27	215.27				

表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16,443.77	809.99	15,633.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443.77	809.99	15,633.78			
20809	退役安置	16,443.77	809.99	15,633.7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4,434.92		14,434.9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53.72	809.99	243.7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55.13		955.13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794.50	一、本年支出	15009.77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794.5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215.27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5.27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9.7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009.77	支 出 总 计	15009.77

表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009.77	809.99	709.32	100.67	14,199.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9.77	809.99	709.32	100.67	14,199.78
20809	退役安置	15,009.77	809.99	709.32	100.67	14,199.78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13,000.92				13,000.92
2080903	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	1,053.72	809.99	709.32	100.67	243.73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955.13				955.13

表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009.77	809.99	709.32	100.67	14,199.78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5009.77	809.99	709.32	100.67	14,199.78
170002009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15009.77	809.99	709.32	100.67	14,199.78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09.99	709.32	100.67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37.56	637.56	
30101	基本工资	97.02	97.02	
30102	津贴补贴	41.92	41.92	
30107	绩效工资	265.97	265.9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85	68.8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0	4.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2.45	72.4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0	3.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1.67	51.67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68	32.6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67		100.67
30201	办公费	7.25		7.25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5.00		5.00
30207	邮电费	2.00		2.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50		5.50
30211	差旅费	0.40		0.40
30213	维修（护）费	6.00		6.00
30226	劳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4.84		14.84
30229	福利费	39.25		39.2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5		4.95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38		15.3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76	71.76	
30302	退休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76	71.76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95		4.95		4.95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5,633.78	13,984.51			215.27				1,434.00
170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15,633.78	13,984.51			215.27				1,434.00
420100221700030000101	军休服务工作经费		2,615.86	984.51			197.35				1,434.00
42010022170T000000124	军休干部医疗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955.13	800.00			155.13				
42010022170T000000133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1,434.00								1,434.00
42010022170T000000141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226.73	184.51			42.22				
420100229090030000100	退役安置专项		13,017.92	13,000.00			17.92				
42010022909T000000108	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13,017.92	13,000.00			17.92				

表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武汉市军休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填报人	范琳	联系电话	87277145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15009.77	91.3%	342.59	1585.3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434	8.7%	1385.42	1501.12
		合 计	16443.77	100%	1728.01	3086.49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709.32	4.3%	294.78	238.39
		运转类项目支出	100.67	0.6%	99.35	106.76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5633.78	95.1%	1333.88	2741.34
		合 计	16443.77	100%	1728.01	3086.49
部门职能概述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及其他相关业务。					
年度工作任务	完成上级下达的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按照国家有关政策规定，落实军休干部政治待遇、生活待遇、保障军休干部合法权益等，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军休服务经费	特定目标类	15633.78	15633.78	用于开展军休服务工作，保障军休干部生活。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6年)		年度目标			
	目标：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目标：完成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提升军休干部满意率。			

长期目标：	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 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 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 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集中居住院落公共部分维修次数	按年度工作计划及实际需要确定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服务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医疗保障水平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改善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目标：	完成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 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 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 提升军休干部满意度。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集中居住院落公共部分维修次数	按年度工作计划及实际需要确定	按年度工作计划及实际需要确定	按年度工作计划及实际需要确定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准确率	100%	100%	100%	设计规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医疗保障服务水平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有所改善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工作计划

表12-1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4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军		联系电话	8727714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三路48号		邮政编码	430017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政府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发办【2004】2号）、《民政部财政部关于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服务管理机构用房建设和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民发【2005】177号）等文件规定，做好军休干部接受安置和服务管理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提供服务，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并负责日常管理；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及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总预算	226.73			项目当年预算	226.7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261.76万元，2023年151.88万元，2024年较2023年增加74.85万元，2024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增加了财政拨款上年度结转部分。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26.7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26.7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26.7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服务	开展全市军休干部文体活动及固定资产更新、等支出	劳务费、办公设备购置等	226.7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第53号令》精神，为军休干部提供及时、方便的日常服务保障，组织开展适宜军休干部的文化体育活动，引导和鼓励军休干部参与社会文化活动。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办公设备、用品及家具		23		1.35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提升军休干部满意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工作计划

表12-2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3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军	联系电话	8727714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三路48号	邮政编码	430017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政府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发办【2004】2号），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及政治待遇。				
项目实施方案	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及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总预算	1434		项目当年预算	143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1503.02万元，2023年1182万元，2024年较2023年增加252万元，变动主要原因为：2024年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人数增加，经费相应增长。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3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1434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落实军休干部2024年定期增加基本离退休费待遇保障资金，保障对象为2024年全体军休干部。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434	根据《关于印发调整移交政府安置的军队离休退休干部退休士官基本离退休费、有关补助补贴标准和实行住房物业服务补贴制度的三个实施办法的通知》（军政[2019]640号）精神，按军休干部职级对应标准增加基本离退休费。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提升军休干部满意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工作计划

表12-3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军休干部医疗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170T00000012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军	联系电话	8727714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三路48号	邮政编码	430017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武政办【2006】14号的要求做好军队离退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为军队离休退休干部、无经济收入家属及遗属提供医疗保障服务。				
项目总预算	955.13		项目当年预算	955.13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976.56万元，2023年0元，2024年较2023年增加955.13万元，变动主要原因为：2023年纳入财政专项预算编制，不在单位预算中编制。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55.13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55.13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955.13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军休干部医疗	为军休干部提供医疗保障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955.13	2024年军休干部的医疗保障支出，武政办【2006】14号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符合规定的军休干部及其家属、遗属医疗费等。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提升军休干部满意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享受医疗待遇人员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落实率	100%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	100%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享受医疗待遇人员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医疗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医疗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军休干部医疗保障工作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军休干部医疗待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工作计划

表12-4

单位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年2月18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2909T000000108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项目负责人	王军	联系电话	87277145		
单位地址	武汉市武昌区中南三路48号	邮政编码	430017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项目				
起始年度	2024		终止年度	2024	
项目立项依据	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 中央军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移交政府安置管理工作的意见》（中发办【2004】2号），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及政治待遇。				
项目实施方案	完成上级下达的军队离退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按政策落实军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组织开展文体活动丰富军休干部文化生活及其他相关业务。				
项目总预算	13017.92		项目当年预算	13017.92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0万元，2023年0万元，2024年13017.92万元，变动主要原因是中央退役安置经费2024年纳入部门年初预算编制。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3017.92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3017.92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落实军休干部年度离退休费等待遇保障资金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等	13017.92	根据《关于印发调整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军人离退休费和相关人员生活补助费标准实施办法的通知》（军政[2023]533号）精神，按军休干部职级对应标准落实相应的生活待遇。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完成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做好军休干部日常服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维护军休干部队伍整体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完成年度军休干部接收安置任务，落实军休干部生活待遇，提升军休干部服务工作质量，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提升军休干部满意率。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年度军休干部、士官接收安置工作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95%	工作计划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军休服务工作水平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政策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军休干部接收安置率	100%	100%	100%	绩效目标
			军休干部生活待遇落实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军休干部服务工作合格准确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军休干部待遇落实及时率	100%	100%	100%	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军休干部服务环境和活动场所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军休干部满意度	≥85%	≥85%	≥95%	工作计划

第三部分 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军队离休退休干部第八服务管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结余。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24 年收支总预算 16443.77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715.76 万元，增长 89.5%，主要是 2024 年度将中央提前下达退役安置专项经费按预估数纳入了年初部门预算编制。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16443.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794.5 万元，占 90.0%；其他收入 1434 万元，占 8.7%；上年结转结余 215.27 万元，占 1.3%。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16443.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9.99 万元，占 4.9%；项目支出 15633.78 万元，占 95.1%。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009.77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14794.5 万元；上年结转 215.27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009.77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009.77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14794.5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4451.91 万元，增长 4218.4%，主要是 2024 年度将中央提前下达退役安置专项经费按预估数纳入了年初部门预算编制；（2）上年结转 215.27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809.99 万元，占 5.4%，其中：人员经费 709.32 万元、公用经费 100.67 万元；项目支出 14199.78 万元，占 94.6%。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13000.9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13000.92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度将中央提前下达退役安置专项经费按预估数纳入了年初部门预算编制。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退休干部管理机构（项）1053.7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711.13 万元，增长 207.6%，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度将中央提前下达退役安置专项经费按预估数纳入了年初部门预算编制；二是 2023 年年中上级下达转移支付项目当年未全部执行，结转至 2024 年继续使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955.13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增加 955.13 万元，主要是军休干部医疗费预算 2024 年在部门预算中编制，2023 年该项目在财政专项中编制。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09.99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709.32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637.56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1.76 万元，主要用于：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二）公用经费 100.67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4.95 万元，比 2023 年无增减，具体包括：

1.因公出国（境）经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9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95 万元）。

3.公务接待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增减。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项目支出 15633.7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13984.51 万元、结转结余 215.27 万元，单位资金 1434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军休干部医疗费 955.13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的医疗待遇。

军休干部生活补助 1434 万元，主要用于落实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的生活及政治待遇。

军休干部服务经费 226.73 万元，主要用于军休系统开展军休干部生活服务，改善军休干部休养环境工作经费。

中央退役安置补助经费 13017.92 万元，主要用于：按政策落实军队移交地方安置的离退休干部生活及政治待遇。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1.85 万元。比上年度减少 7.15 万元，降低 79.4%，主要原因是 2024 年减少了对办公设备的采购。其中：货物类 1.85 万元。

（三）政府购买服务预算情况

2024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占有使用国有资产 328.29 万元,包括有形资产和无形资产。主要实物资产为:房屋 375.12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4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2023 年新增国有资产 8.45 万元,主要为:办公设备更新购置。

(五)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年,项目预算支出16443.77万元全面实施绩效目标管理。设置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2023年单位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单位资金：是指除财政拨款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

（三）其他收入：指预算单位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之外的纳入单位预算管理的各项收入。

（四）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休人员安置（项）：反映移交政府的军队离休人员安置支出。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离休干部管理机构（项）：反映退役军人事务部门管理的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干部管理机构列入事业编制的人员经费、公用经费以及管理机构用房建设费等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退役安置方面的支出。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